

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军呈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已于2020年5月实施完成，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，将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7.52元/股调整为16.93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

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首次授予的 7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同意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5,2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；同时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 16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绩效考核未达标，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，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7,355 股予以回购注销。

综上，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2,635 股，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9,315 股，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,320 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